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4

##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通知情况: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欧克科技”)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及《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5:00;(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15:00~15:00。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坚。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工业园芦塘项目区欧克科技一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3人,代表股份50,103,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140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50,00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985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8人,代表股份103,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54%。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0人,代表股份3,703,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4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3,60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98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8人,代表股份103,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54%。

(二)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周晓玲和彭利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并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9.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0.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1.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2.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3.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4.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5.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10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6.审议通过《公司202